

证券代码：600722

证券简称：金牛化工

公告编号：2021—038

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——化工》、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的要求，现将2021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：

一、报告期内主要产品的产量、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

主要产品	产量（吨）	销售（吨）	营业收入（万元）
甲醇	49,687.00	50,367.63	12,596.36

二、报告期内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

1、主要产品价格变动情况

主要产品	2021年第三季度平均 售价（元/吨）	2020年第三季度平均 售价（元/吨）	变动比例 （100%）
甲醇	2,577.53	1,596.06	61.49

原因分析：报告期受煤炭价格大幅上涨，煤制甲醇装置开工率不足导致甲醇市场供应减少等因素影响，甲醇价格较去年同期涨幅较大。

2、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动情况

主要原材料	2021年第三季度平均 采购价（元/立方米）	2020年第三季度平均 采购价（元/立方米）	变动比例 （100%）
焦炉气	0.520	0.330	57.58

原因分析：报告期由于上游企业成本增加，进而导致焦炉气采购价格升高。

三、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。

以上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，且未经审计，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之用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金牛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十月二十二日